

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ebook

X54n0880

物不遷論辯解

明真界解

中華電子佛典協會



目次

- [編輯說明](#)
- [章節目次](#)
 - [No. _880- A 物不遷論辯解題辭](#)
 - [No. _880- B 物不遷論辯解序](#)
 - [物不遷論辯解](#)
 - [No. _880- C](#)
 - [No. _880- D](#)
- [卷目次](#)
 - 1.
- [贊助資訊](#)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3.Q1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880-A 物不遷論辯解題辭

常人即不遷見流動。智者即流動見不遷。故曰人之所謂動者以昔物不至今。吾之所謂靜者亦以昔物不至今。而或者駁之。謂肇公立昔有今無。為斷常遷滅之法。是大不然。嘗為之頌曰。昔自在昔。昔非來今。自在今。今不往昔。今非往亦非來。以是知法相常住。或者執藥成病。刻舟求劍。不慧甚矣。幻居界公物不遷解之所由出也。日照四天下本無次第。而方位湛然。智者作日軌察之。愚者倒操日軌方位亦倒。界公之解。其操日軌之法與。乃刻而流通之。萬曆己丑五月望日真實居士憑夢禎題

No. 880-B 物不遷論辯解序

夫至虛無物。物非物。以皆離法性。不遷遷。非遷而俱泯。蓋物形無物。遷待不遷。乃心意之所通。而言說之可及也。豈動靜不異難言之旨乎。然所謂物不遷者。非物無物也。非遷不遷也。但執藉法除。病須藥治。故對計常者即不遷以明遷。而因執遷者即遷以明不遷。是皆導物之假名。應病之良藥耳。則不遷之理豈容以遷不遷而思議者歟。而或者因藥致病。捫虛為實。不解物各性住之言。是明真諦無性之旨。而抑之駁之。是一夢也。余復從而辯之。又一夢矣。則非遷非不遷之理又豈容以夢語而達之者哉。雖然。因夢而覺夢。是又不可無說也。同志者決之。

萬曆丁酉孟秋朔日寓雙徑沙門真界謹序

No. 880

物不遷論辯解

橋李沙門 真界 解

夫生死交謝。寒暑迭遷。有物流動。人之常情。

此述常人所迷。為不遷一論之發起也。蓋常人謂生死去來交相遷謝。寒暑去來迭互變遷。然不知諸法本來常自寂滅。本無身心生死。亦無寒暑去來。是以妄見物遷而不知物不遷也。所言物不遷者。事像可觀稱之為物。物體寂滅故號不遷。不遷故則物物當處而自寂。為物故與四象更互而為依。然物性無差。悟即真理。真本不變。物自湛然。常情所封。於不動中妄以為動。所謂雲駛月運舟行岸移。故宗鏡云。若了真心不動則萬法不遷。若見萬法遷

謝皆是妄心。以一切境界唯心妄動。若離心識則尚無一法常住。豈況有萬法遷移。故下廣引經論之言以對破也。

余則謂之不然。何者。放光云。法無去來。無動轉者。

此反上以明不遷也。夫諸法之體。離去來相。無動轉相。何者。謂一切諸法緣會而來。來無所從。緣離而去。去無所至。是則即去來而無去來。即動轉而無動轉。故放光云。法無去來。無動轉也。雖然。而常人不達緣生無性無有去來。則妄見諸法去來。故於身見生死交謝。於世見寒暑迭遷。論主愍之。遂本法無去來無有動轉立論。以破常人有物流動之見也。

尋夫不動之作。豈釋動以求靜。必求靜於諸動。必求靜於諸動。故雖動而常靜。不釋動以求靜。故雖靜而不離動。

此原般若立言之意以為作論之本也。蓋不動之作。既非釋動求靜。而必求靜於動。則動靜不異。故於下文說遷即不遷。以明遷不異不遷。說不遷即遷。以明不遷不異於遷也。

然則動靜未始異。而惑者不同。緣使真言滯於競辯。宗途屈於好異。所以靜躁之極未易言也。

呈上以明立言之難也。然動靜不異。則遷與不遷不相異也。以不異故遷而不遷。不可謂之遷。不遷而遷。亦不可謂之不遷矣。而惑者不同。則遷與不遷不相同也。以不同故。執遷者則謂之遷。執不遷者又謂之不遷。致使離言之真滯於競辯。不異之宗屈於好異。所以動靜不異未易言也。

何者。夫談真則逆俗。順俗則違真。違真故迷性而莫返。逆俗故言淡而無味。緣使中人未分於存亡。下士撫掌而弗顧。近而不可知者。其唯物性乎。然不能自己。聊復寄心於動靜之際。豈曰必然。

徵釋難言所以。即結舉難知之性以起說也。何靜躁之極未易言耶。談真下釋也。謂談不遷則逆於遷。順於遷則違不遷。違不遷。迷性莫返。逆於遷。言淡無味。故使中人聞之如存若亡。下士聞之撫掌弗顧。今欲談不遷不逆於遷。說遷不違不遷。而使中下聞之各得信解者。誠不易言。故靜躁之極未易言也。是以下。常人謂昔物不至今。而論主亦謂昔物不至今。雖談說不遷不離其遷。故不逆於遷。以不逆遷而言不遷故。則意深而有味。故能使中下聞之而各得信解也。又下云人命逝速速於川流。蓋對計常者以無動無滅而言遷。言雖似遷而遷即不遷。故不違不遷。以不違不遷而言遷故。則迷性而可返。故二乘之人聞而悟解。以成道即真也。然則不異之極。非惟言之不易。抑亦知之甚難。故云近而不可知者其唯物性乎。然雖難言難知而不能自己。故聊復寄心於動靜之際。以明遷與不遷。豈曰必然。蓋以說遷乃即不遷以明

遷。豈必於遷。說不遷乃即遷以明不遷。豈必不遷。故云聊寄動靜豈曰必然也。

試論之曰。道行云。諸法本無所從來。去亦無所至。中觀云。觀方知彼去。去者不至方。斯皆即動而求靜。以知物不遷明矣。

此引經論之言以明不遷也。蓋一切諸法來有所從。去有所至。可謂之遷。以來無所從。去無所至。法不相至。故不遷也。言觀方知彼去者。如人從東至西。以方而觀如似有去。故云觀方知彼去。去不至方者。謂去無所去也。故論偈云。已去無有去。未去亦無去。離已去未去。去時亦無去。鈔云。如人初在東方卓立不動。即名未去。未去故。未去不得名為去。以去法未萌故。若動一步離本立處。反望立處。則名已去。已去故。已去不得名為去。由去法已謝故。惑人便轉計云。動處則有去。此中有去時。非已去未去。是故去時去。龍樹便以相待破云。若有已去未去則有去時。若無已去未去則無去時。如因兩邊短有中間長。若無兩邊短。即無中間長。故偈云。離已去未去。去時亦無去。是則三時無去。以明去無所去。非以無去為無去。故云去者不至方也。斯皆下。會經論意。宗歸不遷。然此不遷之理隱奧難明。今復以事顯之。如人從一步而至三步。若第一步去第二步來。第二步去則第三步來。是則有去有來。即所謂動也。然凡有去來即屬緣生。既屬緣生即無自性。既無自性全體即空。若是則第一步去。去無所去。第二步來。來無所來。一步如是。步步皆然。由是而知諸法。即去來而無去來。即動轉而無動轉。故云即動而求靜以知物不遷。即遷而不遷。豈有物而可動哉。

夫人之所謂動者。以昔物不至今。故曰動而非靜。我之所謂靜者。亦以昔物不至今。故曰靜而非動。動而非靜。以其不來。靜而非動。以其不去。

此即常人之遷以明不遷也。蓋常人謂昔物不至今。以見昔物遷去於昔。故不至於今。故曰動而非靜。此則不達緣生無性。則見物遷去。所以謂之動也。論主謂昔物不至今。以見昔物緣生無性。去即不去。故不至於今。故曰靜而非動。此則了達緣生無性。則去即不去。所以謂之靜也。動而非靜以其不來者。蓋以其昔物遷去於昔。故不來也。靜而非動以其不去者。蓋以其昔物去即不去。故不去也。然則昔物既從緣空故不去不來。有何物而可動哉。如是則遷流之見謝而諸法性空之理明矣。而或人由不達肇公所見緣生無性之理。又錯解靜而非動以其不去之文。遂謂肇公所言昔物不至今者。如前舟載魚。後舟載筍。前舟之魚自住前舟。不至後舟。故以昔物住昔不來而駁之。是乃或人之謬解耳。豈肇

公之見也哉。又靜而非動以其不去者。蓋以其昔物緣離而去。去即不去。故云不去。非謂昔物住昔而不去也。而或人由錯解靜而不去之文。遂以昔物住昔不去而駁之。故知其文理俱不通矣。且或人本不達肇公所明物不遷理。又見清涼疏鈔謂肇公所言物不遷濫於小乘。遂即倚傍其言而抑之駁之。此又不通疏鈔之意也。蓋疏鈔謂肇公所言物不遷濫於小乘者。以小乘論云。有為之法若此處生即此處滅。無容從此轉至餘方。鈔釋曰。此生此滅不至餘方。同不遷義。而有法體是生是滅。故非大乘。大乘之法緣生無性。生即不生。滅即不滅。故遷即不遷則其理懸隔。然肇公論則含二意。顯文所明多同前義。蓋由肇公意以物各性住為不遷。則濫小乘無容從此轉至餘方故。然下論云。談真有不遷之稱。導俗有流動之說。此則以真諦為不遷。而不顯真諦之相。若但用於物各性住為真諦相。寧非性空無可遷也。已上皆疏鈔文。然疏鈔既云含有二意。則不獨小乘矣。又云。顯文所明多同前義者。蓋以物各性住。與小乘無容從此轉至餘方文義多同。理實懸隔也。又云。若但用於物各性住為真諦相。寧非性空無可遷者。蓋真諦則泯一切法也。既以物各性住為真諦相。豈非是以無物無住而為真諦不遷者哉。故永明亦謂。肇公所言性住。是以無性為性也。既以性空真諦為不遷。豈得濫同小乘生滅之理乎。縱清涼謂濫於小乘。不云同於凡夫。而或人既以昔物住昔不來而駁之。則抑同常見凡夫矣。若是則尚不能同於小乘。又豈能安住大乘而濫於小乘耶。是則非惟於疏鈔文義不通。亦乃與倚傍言意相悖。良可歎也。又或人亦由不達肇公所明緣生無性無有去來之靜。妄謂肇公以昔物住昔不去謂之靜者。蓋有物有住即有為。有為即生滅。安得謂之靜乎。斯亦或人之謬解耳。又豈肇公之見也哉。此正所謂於無過中求其有過。不特謗法亦且欺人。又謂非駁肇公。將以駁天下之所是。則又不特只欺肇公。又乃輕欺天下之人矣。竊思或人之所以招謗法欺人之罪者。非有他心。但以其不識文理而致然也。可不審哉。

然則所造未嘗異。所見未嘗同。逆之所謂塞。順之所謂通。苟得其道。復何滯哉。

明上造雖同而見不同也。蓋昔物不至今。一耳。然其所見誠迷悟不同。故云所造未嘗異。所見未嘗同。以見物遷去則逆乎無生常。以是塞故云逆之所謂塞。見物不去則順乎無生真。以之通故云順之所謂通。苟悟物緣生無性而無生。則不為去來動轉之所留滯矣。故云苟得其道復何滯哉。

傷夫。人情之惑久矣。目對真而莫覺。既知往物而不來。而謂今物而可往。往物既不來。今物何所往。何則。求向物於向。

於向未嘗無。責向物於今。於今未嘗有。於今未嘗有。以明物不來。於向未嘗無。故知物不去。覆而求今。今亦不往。

歎常人所迷。委辯法無去來。以明物不遷也。目對真而莫覺者。謂萬法本如。不動不變。不離當處常自湛然。而常人日用不覺。所以聖人傷歎之也。既知下。牒上。以明今昔之物各不相到。謂既知往物而不來今。則今物又豈往於昔乎。往物下。牒定不相到義。何則下。徵辯物不相到立不遷義。以破有物流動之見。言求向物於向於向未嘗無者。謂向物緣生無性。去即不去。無即不無。故云於向未嘗無。非謂向物住向而不無也。又因常人見向物遷去執以為無。故此明去即不去。無即不無。是乃即常人之遷以明不遷也。責向物於今於今未嘗有者。謂向物既緣生無性則不至於今。故今不有向也。於今下。牒明向物不來。於向下。牒明向物不去。然則向物之所以不去者。蓋向物以緣離而去。去即不去。故云不去。非謂向物住向而不去也。而或人自不解說者之意。反以向有墮常今無墮斷而駁之。豈異跛驢不能疾步。而反責駿馬之奔逸者也。覆而求今今亦不往者。謂向物既從緣無性而不來。則今物亦從緣無性而不往。蓋今物不往。亦往即不往也。故華嚴云。譬如河中水。湍流競奔逝。各各不相知。諸法亦如是。斯乃即湍流奔逝不妨波波從緣無體而不相周到。故各不相知。如即今昔競往不妨物物緣生無性而不相往來。故各不相至。故華嚴云。諸法無體性。亦無有作用。是故彼一切。各各不相知也。然此既以物物從緣無性不相往來而明不遷。是乃即遷以明不遷矣。又安容以向有今無斷常遷滅之妄議而參於其間哉。

是謂昔物自在昔。不從今以至昔。今物自在今。不從昔以至今。

此呈上今昔之物各不相至也。上二句呈今不至昔。下二句呈昔不至今。所言昔物在昔等者。謂昔物不來如似在昔。故云昔物自在昔。非遷今以至昔。故不從今至昔。今物不往如似在今。故云今物自在今。非遷昔以至今。故不從昔至今。是則今昔不相至。法法不相到。有何物而可遷乎。然則所謂昔物在昔。今物在今者。良以今昔之物從緣無性。不相往來。假名曰在。實無所在也。蓋在猶去來。既無去來。安得有在。故清涼以物各性住為真諦相。則知物物無物。在亦無在矣。是則無去無來亦無所住。故名為之不遷也。而或人固守其文。不會其意。遂以有物有在而駁。之得不自招謬斥之過歟。

故仲尼曰。回也見新。交臂非故。

引證今昔之物各不相至也。言見新非故者。謂新故從緣無性而不相至。則新不至故。故不至新。故見新非故也。然此引新故從緣

無性而不相至。以證今昔之物各不相至者。正顯萬法從緣而無自體。故各不相知相到也。

如此。則物不相往來明矣。既無往返之微朕。有何物而可動乎。

結上往物不來今物不往也。言無往返之微朕者。謂今物從緣無性不去於昔。故不往。往物亦從緣無性不來於今。故不返。既無往返之微迹。有何物而可動哉。

然則旋嵐偃嶽而常靜。江河競注而不流。野馬飄鼓而不動。日月歷天而不周。復何怪哉。

此引動而不動之事以成上遷而不遷之理也。若約比量而言。量云。諸法是有法。遷而不遷是宗法。因云。物物緣生無性而不相至故。同喻云。前波非後波等。所謂物物緣生無性而不相至等者。蓋以物物從緣空故不相往來。如波波從緣無體而不相至。是故諸法遷而不遷也。故宗鏡釋云。前風非後風。故偃嶽而常靜。前波非後波。故競注而不流。前氣非後氣。故飄鼓而不動。前日非後日。故歷天而不周。理本如是。復何怪焉。是則三支無過。能立極成矣。而或人竟謂肇公立法宗似因非。有宗無因者。以其錯解肇公之意故也。何者。肇公原以物無去來之義明不遷。不以有物有住明不遷。而或人既錯解其意。遂以有物有住為不遷因。故云有宗無因。以致妄談般若。謬斥先聖。可不辯哉。然則是辯也。非特辯或人也。亦將以辯為或人之所昧者。蓋或人一也。容可已也。昧其言者或未可必也。難可已也。余豈好辯哉。將恐昧其言者亦墮謗法之坑故也。

噫。聖人有言曰。人命逝速。速於川流。是以聲聞悟非常以成道。緣覺緣離以即真。苟萬動而非化。豈尋化以階道。覆尋聖言。微隱難測。若動而靜。似去而留。可以神會。難以事求。

此引聖人之言以明遷也。或謂前說不遷。此又何云遷耶。答。前對執遷者故云不遷。乃即遷以明不遷不異於遷。此對計常者。故又云遷。乃即不遷以明遷不異不遷。故二乘悟滅即不滅。遷即不遷。以成道即真也。苟萬下。釋成所證。苟。誠也。非化。謂不遷也。尋。即也。蓋二乘之所以成道即真者。誠萬動而不遷。故悟之以階道。非即遷以階道也。覆尋下。明聖言難測。若動下。明難測所以。蓋由聖人即無動無滅而言動言遷。故若動而實不動。似遷而實不遷。是故若以神會即悟無動無滅以契不遷。若以事求則但見其遷。故云可以神會難以事求也。明遷不遷竟。是以言去不必去。閑人之常想。稱住不必住。釋人之所謂往耳。豈曰去而可遣。住而可留耶。

此呈上文兩節之意也。言去不必去等者。蓋以說遷乃即不遷以言遷。不異不遷。故不必於遷。但防人之常想耳。說不遷乃即遷以稱不遷。不異於遷。故不必不遷。但釋人之所往耳。是知說遷不遷。惟在拂人之情執。本無定法可說。豈可以遷為遷。以不遷為不遷者哉。故云豈曰去而可遣住而可留耶。

故成具云。菩薩處計常之中。而演非常之教。摩訶衍論云。諸法不動。無去來處。斯皆導達羣方。兩言一會。豈曰文殊而乖其致哉。

此引證上文兩節之意也。先引經以證遷。次引論以證不遷。羣方者。謂隨宜導達之方不一也。兩言一會者。謂說遷不異不遷。說不遷不異於遷。是雖對機言異。而遷與不遷之致無殊。故云豈曰文殊而乖其致哉。

是以言常而不住。稱去而不遷。不遷故雖往而常靜。不住故雖靜而常往。雖靜而常往故往而弗遷。雖往而常靜故靜而弗留矣。

此結上文兩節之意也。蓋前說不遷不異於遷。故云言常而不住。不住即遷也。次文說遷不異不遷。故云稱去而不遷。不遷故雖遷而不遷。不住故雖不遷而遷。雖不遷而遷。故遷而弗遷。雖遷而不遷。故弗遷而遷矣。如是則遷與不遷未始暫異。亦非遷非不遷。而名物不遷耳。前以諸法性空之義而明物不遷者。乃真諦之不遷也。此所謂不遷而遷。遷而不遷。非遷非不遷而明物不遷者。乃中道第一義諦之不遷。他詎可以遷不遷而思議者哉。

然則莊生之所以藏山。仲尼之所以臨川。斯皆感往者之難留。豈曰排今而可往。是以觀聖人心者。不同人之所見得也。

此答外人之難以明聖人感往不同之意也。或謂上來說遷不異不遷。則莊生藏山。仲尼臨川豈非遷乎。答。莊生之所以藏山。仲尼之所以臨川。斯皆為不覺遷者而感其已往難留。豈同世人排今往昔之見。是以云觀聖人心者不同人之所見得也。

何者。人則謂少壯同體。百齡一質。徒知年往。不覺形隨。是以梵志出家白首而歸。隣人見之曰。昔人尚存乎。梵志曰。吾猶昔人。非昔人也。隣人皆愕然。非其言也。所謂有力者負之而趨。昧者不覺。其斯之謂歟。

此徵釋感往之意也。何以聖人感往難留耶。人則下。引事以釋感往之。意蓋時人唯知百齡一質而不覺念念遷訛。故梵志白首而歸。隣人見之曰。昔人尚存。梵志見其不悟。即以言警之云。吾猶昔人。非昔人者。豈非莊生。仲尼之意乎。然隣人猶不悟形遷。故皆愕然而非其言。莊生所謂夜半有力者負之而趨昧者不覺。與隣人不悟形遷。無以異也。故云其斯之謂歟。

是以如來因羣情之所滯。則方言以辯惑。乘莫二之真心。吐不一之殊教。乖而不可異者。其唯聖言乎。故談真有不遷之稱。導俗有流動之說。雖復千途異唱。會歸同致矣。

此結顯如來為機說教不同。不乖一致。以成上言殊致一也。方言謂對機之言乃治病之方。故云方言。蓋以羣情所滯不一。故如來乘一真心。任病處方。隨機說法。雖復千差。其理不異。故云乖而不可異者其唯聖言乎。故談真下。結成言殊致一也。

而徵文者聞不遷。則謂昔物不至今。聆流動者。而謂今物可至昔。既曰古今。而欲遷之者何也。是以言往不必往。古今常存。以其不動。稱去不必去。謂不從今至古。以其不來。不來故。不馳騁於古今。不動故。各性住於一世。然則群籍殊文。百家異說。苟得其會。豈殊文之能惑哉。

此對徵文滯句之士以明會理者不為文言所惑也。夫凡所說法因羣情耳。豈有定法可說哉。又豈容以如言取著者乎。而徵文者不悟此意。即如言取著。故聞不遷則謂昔物不至今。聆流動者又謂今物可至昔。是以復就執遷者即遷而明不遷。以拂如言取著之見也。既曰下。因聆流動者謂今物可至昔。故先以不遷按定。是以下。正明遷而不遷之義。拂其以遷為遷之見。所謂言往不必往等者。蓋以聖人對計常者。雖說古今代謝物像變遷。然不妨古今萬物俱緣生無性。遷即不遷以說遷而物不遷。故云言往不必往。稱去不必去也。以言往而古今不往故。則古自住古。今自住今。故云古今常存。蓋以其古今各住而不動故。以稱去而今不去故。則今不去古。故不從今至古。蓋以其古而不來今故。然今古既不相往來。則不馳騁於古今。而古今既常存不動。則各性住於一世矣。然此既以古今緣生無性遷即不遷而言住。則知性住是以無性為性。無住為住。故永明謂。肇公所言性住。是無性為性也。若爾。則古今之性尚不可得。豈復有住乎。況清涼亦以物各性住為真諦相。豈以有物有住而為真諦之相者哉。而或人既不達無性無住真諦之義。反以有性有住而駁之。得非妄談般若乎。又今古既不相往來。則知言往不往。稱去不去。而聆流動者豈可以往為往。以去為去。而謂今物可至昔耶。則遷今至昔之見破矣。然則下。明會理者不為文言所惑。羣籍殊文。指眾經言。百家異說。就眾論言。蓋明會理者知說遷不遷。及殊文異說但為拂人之情執耳。元無定法。亦無殊致。故不為文言所惑而如語取著也。

是以人之所謂住。我則言其去。人之所謂去。我則言其住。然則去住雖殊。其致一也。故經云。正言似反。誰當信者。斯言有由矣。

此結顯言殊致一之義。以明不可如語取著也。蓋以人所謂住。我言其去。然雖言去。不乖於住。由其以無動無滅而云去。故不乖住也。又人所謂去。我言其住。然雖言住。不乖於去。由其以去來即無去來而云住。故不乖去也。是則去住言殊。其致不異。豈可如言取著者乎。故經云下。引證言殊致一也。言正言似反者。謂言去實不乖住。說住實不異去。故云似反。言誰當信者。以其言殊致一之義殆非言思可及。故人所難信。非唯難信亦且難測。故前云可以神會難以事求。則經之言信必有由矣。

何者。人則求古於今。謂其不住。吾則求今於古。知其不去。今若至古。古應有今。古若至今。今應有古。今而無古。以知不來。古而無今。以知不去。若古不至今。今亦不至古。事各性住於一世。有何物而可去來。

徵釋言反之意。復詳辯不遷也。何以人所謂去我言住耶。人則下。釋也。蓋常人謂古能遷至於今。故求古於今謂古不住。此則人之所謂遷也。吾則下。明我之所謂不遷耳。言求今於古知其不去者。謂以今時緣生無性不去於古。則於古求今而古中無今。故知今不去古矣。今若至古下。反推古今不相至義。今而無古下。順明古今不相至義。若古不至今下。牒結不遷以破其遷。則遷古至今之見破矣。然前後諸文皆對遷以廣明不遷者。欲人即遷而契不遷。故論題名為物不遷者。良有以也。

然則四象風馳。璇璣電卷。得意毫微。雖速而不轉。

此引遷而不遷之事以成上古今遷而不遷也。四象即四時。凡四時備。更一周年。璇璣即北斗七星。凡一日一夜一周天。蓋取其遷也。言得意毫微等者。謂苟得緣生無性。無有去來之意毫微。則四時雖如風之馳。璇璣如電之卷。亦不可得而流轉矣。

是以如來功流萬世而常存。道通百劫而彌固。成山假就於始篲。修途托至於初步。果以功業不可朽故也。功業不可朽。故雖在昔而不化。不化故不遷。不遷故則湛然明矣。故經云。三灾彌綸而行業湛然。信其言也。

此呈上古今不遷以明如來道業亦不遷也。道即所證之理。業即所修之因。以其因真而果不謬。故流萬世而常存。通百劫而彌固也。成山下。引喻以明功業不滅。果以下。以法結明。蓋成山假始篲而就。長途托初步而至。然始篲初步竟不可謂之滅不滅也。何者。謂始篲若滅。山假何成。始篲不滅。始土尚存。山相寧顯。始篲既爾。初步亦然。由是而知其所謂昔因不化不遷者。乃化而不化。遷而不遷。故云不化不遷。非謂昔因住昔不化為不遷也。而或人由不達化而不化遷而不遷之義。妄以昔因住昔不化而駁肇公者。得不謬斥先聖哉。故經云下。引證功業不滅。然前則

約物約時以論不遷。此明如來功業不遷。則知世出世法皆不遷也。

何者。果不俱因。因因而果。因因而果。因不昔滅。果不俱因。因不來今。不滅不來。則不遷之致明矣。復何惑於去留。踟躕於動靜之間哉。

此徵釋昔因不化不滅以結不遷之致也。何以昔因不化不滅耶。果不下。釋也。蓋以因果從緣無性。各各寂滅而不相至。則果不至因。因不來果。故不俱也。然雖不俱而不妨因因而果。因因而果。因不昔滅者。滅而不滅也。果不俱因因不來今者。不滅而滅也。既不滅而滅。滅而不滅。則不可謂之滅。亦不可謂之不滅。是則非滅非不滅。非遷非不遷。而名曰不遷。則不遷之致明矣。豈復迷惑踟躕於遷不遷之間哉。然此一節。宗鏡引中論八不之義以會釋之。如欲委悉。請覽彼文。

然則乾坤倒覆無謂不靜。洪流滔天無謂其動。苟能契神於即物。斯不遠而可知矣。

此結舉動而不動之事。而許智與理冥。境與神會者。默而識之則非言思分別可能知也。故宗鏡釋云。若能觸境明宗。契神即物。假使天翻地覆。海沸山崩。尚不見動靜之朕兆。況其餘之幻化影響乎。故云苟能契神於即物斯不遠而可知。凡究心者宜深鑒諸。毋得自昧己靈。妄談般若而謬斥先聖。以招謗法之罪。非惟自害亦害他人。慎之哉。慎之哉。

物不遷論辯解(終)

No. 880-C

余抱病巖阿。偃臥北窻下。幻居界師從雙徑來。持所解物不遷論示余。徵言以跋。乃擁納起。命童子讀而聽焉。其大要主之以諸法寂滅。而復量以三支。融以中道第一義諦。蓋不執論主之辭而自出其言外之意。意切至而辭彰明矣。顧余素寡昧。今病且老。筆研生塵。尚不能處分目前。其何能一息古今。神會乎遷流不動玄旨。力辭之。弗獲也。漫為寐語。末簡。

萬歷丁酉普門示現日古杭雲棲寺沙門袞宏謹跋

No. 880-D

予聞入無生者方知剎那。故五十計較經有菩薩白佛曰。我罪滅。如何不見罪滅之相。佛曰。汝曹心能轉生否。對曰。我心若不轉生。則不能與如來共語。佛曰。汝曹心轉生時。見心初生之相

否。對曰。不知。佛曰。汝曹既不知心生初相。豈罪滅相汝曹獨知之乎。即此以觀心轉不轉。生相滅相皆不越一剎那耳。而物非物遷不遷又豈能越之哉。予以是知駁不遷辯不遷者。剎那未知。無生尚遙。而駁駁辯辯。得非掉棒打月乎哉。則予也亦不免多口之咎。

明釋達觀跋

[CBETA 贊助資訊](#)

[.\(https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\)](https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)

自 2001 年 2 月 1 日起，CBETA 帳務由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承辦，並成立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－ CBETA 專戶，所有捐款至 CBETA 專戶皆為專款專用，歡迎各界捐款贊助。

您的捐款本協會皆會開立收據，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。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化所做的一切貢獻。

信用卡線上捐款

本線上捐款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，資料傳送採用 SSL (Secure Socket Layer) 傳輸加密，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。

[前往捐款](#)

信用卡（單次 / 定期定額）捐款

本授權書可提供單次捐款或定期定額捐款之用途。

請於下載並填妥捐款授權書後，請傳真至 02-2383-0649，並請來電 02-2383-2182 確認。

或掛號寄至 10044 台灣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77 號 8 樓 R812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收。

請在此下載 [授權書](#) (MS Word 格式)

劃撥捐款

郵政劃撥帳號: 1 9 5 3 8 8 1 1

戶名: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

欲指定特殊用途者, 請特別註明, 我們會專款專用。

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捐款

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, CBETA 引用其服務, 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 。

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.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 .

相關收據開立事宜, 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, 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, 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, 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。

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,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.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,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.

[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贊助](#)

支票捐款

支票抬頭請填寫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。

CBETA is part of Seeland Educational projects, any donation (ex- cheques, remittance, etc.,) please entitle to "The Seeland Education Foundation".
